附件1-1

**筹设申请书**

紫云自治县教育和科技局：

根据《紫云自治县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指引（试行）》（紫文体广旅通〔2023〕15号）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、市、县有关规定，经认真准备，特申请筹设校外培训机构。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举办者（注如两人及以上逐一列举）：**xxx，女，38岁，联系电话xxxxxxxx

**二、拟定法定代表人：**xxx，女，38岁，联系电话xxxxxxxx

**三、拟聘任校长：**xxx，女，38岁，联系电话xxxxxxxx

**四、拟办学校名称：**遵义市新蒲新区xxxx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（注：需提前到市场监管局或民政局核名）。

**五、办学地址：**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XXXX。

**六：办学内容和形式：**

办学内容：艺术培训（书法、美术）。

办学形式：线下培训。

**七、办学规模：**班人。

**八、招生对象：6-18岁**

**九、办学条件：**

占地面积： ，建筑面积： 。

特此申请

申请人（盖章或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